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3)

公 佈

收 購 土 地

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於公開土地拍賣會上，以人民幣2,150,000,000元的代價購入可建築面積約526,000平方米的遼寧省瀋陽市南塔街地塊。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在公開土地拍賣會上購入位於遼寧省瀋陽市東陵區南塔街的一幅土地(即「南塔街地塊」)。

南塔街地塊

南塔街地塊佔地面積約131,500平方米，可建築面積約為526,000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2,150,000,000元，每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4,085元。地塊獲批准作住宅和商業用途，其中住宅面積佔58%，其餘作商業及其他用途。

該地塊位於遼寧省瀋陽市東陵區，於南塔街及沈水路交界。地塊擁有優越自然景觀，南臨瀋陽市最大的濱河公園——五里河公園及渾河，視野開闊；同時，地塊週邊商業氣氛濃厚，分佈有一批以鞋業、日用品為龍頭的專業市場。

瀋陽市常住人口約800萬人，是遼寧省省會和國家重要的重工業基地，隨著國家振興東北老工業基地的重要戰略的實施，瀋陽市將建設成為全國裝備製造、東北地區商貿物流和金融三大中心，成為遼寧乃至東北地區全面振興的重要增長點，商業經營和房地產市場發展前景看好。

董事會認為，南塔街地塊的取得，是本公司強化「立足廣州，擴展全國」的房地產發展戰略目標的重要步驟。而本公司在瀋陽市的土地儲備將由34.4萬平方米增至約87萬平方米，相信新增項目應可加強本公司在瀋陽市的業務開發能力，而本公司的土地儲備將由約1,000萬平方米增至1,054萬平方米。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陸志峰
董事長

香港，二〇一一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陸志峰(董事長)、張招興、梁毅、唐壽春、梁由潘及林右烽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